联合国



大 :

Distr.: General 26 Septem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 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转递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 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59/121 号决议提出第三十七次报告。

^{*}本报告在2005年9月26日提交,以便尽量列入最新资料。

摘要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由三个会员国组成:斯里兰卡(主席)、马来西亚和塞内加尔。

这份提交大会的第三十七次报告载有特别委员会于 2005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9 日前往埃及、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期间所收集资料的实质性内容。在这三个国家时,特别委员会会见了共 46 位证人,他们代表来自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和以色列非政府组织,以及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个人。

本报告第五节提供了证人关于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的第一手资料,第六节回顾 了被占的叙利亚戈兰高地人权状况。第七节是特别委员会在其实地考察之后提出 的结论和建议。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目录

| | | | 权人 | 贝人 |
|---------|----------------|----------------------------|---------|----|
| | 导言 | | | 5 |
| 二. | 任务 | 4-8 | 5 | |
| 三. | 特別 | 特别委员会的活动 | | |
| | Α. | 特别委员会举行的会议 | 9-12 | 6 |
| | В. | 特别委员会前往中东的实地考察任务 | 13-16 | 6 |
| | С. |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合作 | 17-18 | 7 |
| | D. | 本报告的宗旨 | 19-23 | 7 |
| 四. | 最新 | 24-33 | 8 | |
| 五. |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人权状况 | | | 10 |
| | Α. | 自决的权利 | 37-49 | 10 |
| | В. | 自由移动和自由选择住所权 | 50-61 | 12 |
| | С. | 获得适当的生活水平,包括足够的食物、衣着和住房的权利 | 62-67 | 14 |
| | D. | 获得合情合理工作条件的权利 | 68-69 | 15 |
| | Ε. | 获得健康的权利 | 70-77 | 15 |
| | F. | 受教育权 | 78-81 | 17 |
| | G. | 生命权 | 82-90 | 17 |
| | Н. | 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 91-97 | 18 |
| | I. | 言论自由和结社自由权 | 98-100 | 20 |
| | J. | 礼拜权 | 101 | 20 |
| 六. |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状况 | | | 21 |
| | Α. | 历史遗产 | 103-105 | 21 |
| | В. | 人权状况恶化 | 106-115 | 21 |

| 七. | 结论和建议 | | | 23 | |
|----|------------------------------|----|---------|----|--|
| | Α. | 结论 | 116-121 | 23 | |
| | В. | 建议 | 122-127 | 24 | |
| 附件 | | | | | |
| 在特 | 在特别委员会 2005 年实地视察时作证的非政府组织名单 | | | | |

一. 导言

- 1.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是于 1968 年按照大会第 2443(XXIII)号决议设立的,它由三个会员国组成。
- 2. 这三个会员国是: 斯里兰卡(代表是斯里兰卡常驻联合国代表普拉萨德·卡里亚瓦萨姆大使阁下,担任委员会主席; 2005 年 4 月 1 日,他取代委员会前主席伯纳德·古内蒂拉克大使阁下); 塞内加尔(代表是塞内加尔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奥斯曼·卡马拉大使阁下); 以及马来西亚(代表是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穆赫德·拉齐·阿卜杜勒·拉赫曼大使阁下,自 2005 年 5 月 25 日起,他取代委员会前任成员拉斯塔姆·穆罕默德·伊萨大使阁下)。
- 3. 特别委员会负责向秘书长提出报告,其报告由大会的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审议。

二. 任务规定

- 4. 大会第 2443(XXIII)号决议以及后来的决议规定特别委员会的任务是,调查以色列影响占领领土内居民人权的行为。为本报告的目的,被占领的领土是指仍在以色列占领下的领土,即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加沙地带。第 2443(XXIII)号决议所涵盖的人,是特别委员会调查的对象,他们是指 1967 年 6 月敌对行动后被占领地区内的平民居民和正常居住在被占领地区但由于敌对行动而迁出该地区的人。
- 5. 被占领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的人权,被安全理事会第 237 (1967)号决议称为"不可移让之基本人权"。这些权利的法律基础是国际法所提供的保护。尤其是在特殊情况下,如军事占领下和被俘虏(如战俘)时的权利。根据大会第 3005 (XXVII)号决议,大会要求特别委员会调查以下各项指控:对占领领土中资源的剥削和掠夺,对被占领领土中考古或文化遗产的掠夺,对在被占领领土圣地内信仰自由的干涉。
- 6. 特别委员会调查范围所涉及的影响人权的"政策"和"做法"分别是指:以 色列政府作为其已宣布或未宣布意图的组成部分所故意采取和执行的任何行动 方针;以及那些反映以色列当局对被占领地区平民经常采取的行为,而不论是否 执行某项政策。
- 7. 特别委员会在决定人权标准和义务时,主要根据以下文书:《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盟约》;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俘待遇之日内瓦公约》;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1954 年 5 月 14 日《关于发生武装冲突时保护文化财产的海牙公约》;1899 年和 1907 年《海牙陆战法规和习惯公约》。特别委员会也根

据联合国各机构——大会、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人权委员会——所通 过的关于占领区平民情况的决议。

8. 与前几年一样,大会第 59/121 号决议请"特别委员会在以色列全面结束占领以前,继续调查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及自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其他阿拉伯领土内的政策和行径,特别是以色列违犯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各项规定的情况,并酌情依照其条例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协商,以确保维护被占领领土内人民的福祉和人权,并尽早及在以后有需要时向秘书长提出报告"。大会还请特别委员会"继续调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及自 1967 年被以色列占领的其他阿拉伯领土内的囚犯和被拘禁的人所受的待遇"。

三. 特别委员会的活动

A. 特别委员会举行的会议

- 9. 特别委员会主席在大会第四委员会于2004年11月8日至11日在纽约就巴勒斯坦问题举行辩论期间向该委员会介绍其报告。11月8日,特别委员会成员举行一次工作会议,以期规划和贯彻委员会2005年的各项活动。
- 10. 2004年11月29日,特别委员会主席应邀参加在纽约举行的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活动,卡马拉大使出席了在日内瓦举行的纪念活动。这两个地方的听众听取了委员会的一项共同致词。
- 11. 特别委员会成员出席了人权委员会在 2005 年 3 月 18 日至 24 日举行的第六十一届会议,尤其是关于各国人民自决权和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 5 和 8 的讨论。他们还与埃及、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以及与巴勒斯坦、阿拉伯国家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常驻观察员举行协商。另外,还向以色列常驻代表发出一项交换意见的邀请,但没有得到任何答复。另外,还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以及诸如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和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一些代表举行协商。
- 12. 最后,特别委员会在开始其到中东进行年度实地考察之前,于 2004 年 6 月 24 日在日内瓦举行短暂的会议,并与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劳工组织一位高级经济学家以及大赦国际和国际人权联合会的代表交换了意见。

B. 特别委员会前往中东的实地考察任务

13. 如前几年一样,尽管特别委员会于2005年5月9日致信给以色列常驻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副本于2005年5月17日送秘书长,要求允许进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但没有得到以色列的允许。

- 14. 特别委员会于 2005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1 日访问了开罗,在那里,委员会还从西岸、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的证人得到宣誓提出的证词。由于在拉法边界两边的拥挤状况,原本已确认会出席作证的五名加沙地带证人,因此而无法离开被占领的领土。不过,其中三人通过电话进行访谈。
- 15. 在开罗,特别委员会还会见了埃及外交部长、议会外交关系委员会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委员会的代表。特别委员会还与国家人权委员会主席广泛交流了意见。但今年没有能够按原计划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会见,他当时在国外。
- 16. 特别委员会于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5 日在安曼听取了西岸和东耶路撒冷的另一批 22 名巴勒斯坦证人宣誓的个人证词。委员会还与约旦外交部长进行富有成果的交流。2005 年 7 月 5 日至 9 日,在大马士革期间,特别委员会与叙利亚负责外交事务的副总理交换了意见,并收到了叙利亚政府关于以色列侵犯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叙利亚阿拉伯公民人权的各种做法的第三十七份年度报告。委员会还访问了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相邻的库奈特拉省,会见了省长,该省长也向特别委员会提交了一份报告。委员会听取了亲身了解被占的叙利亚戈兰高地人权状况的 8 名证人的宣誓证词。特别委员会尤其感谢埃及、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及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委员会前往该区域进行实地考察之前的几个月以及考察期间所表现出来的兴趣、支持和合作,尤其是便利证人的旅行和签证的安排,并期待着他们能够继续提供支持和协助。

C.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合作

- 17. 如果没有得到联合国在埃及、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支持,为这次考察进行广泛的筹备并提供各种后勤支助,特别委员会是无法成功地完成其任务。
- 18. 在大马士革,委员会与驻地协调员以及联合国一些方案和机构的主管举行联席会议,其中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和人道协调厅。

D. 本报告的宗旨

- 19. 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59/121 号决议提交的,它是委员会第三十七次报告。¹ 尽管委员会向以色列政府提出具体要求,但仍然无法前往被占领领土,也没有机会会见以色列有关官员。然而,特别委员会还是收集到充分的材料和证据,说明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巴勒斯坦人和其他阿拉伯人遭受严重的人权状况。
- 20. 对委员会成员来说,现在更清楚地看出,修建隔离墙侵犯了巴勒斯坦人的每一项人权。另外,有人认为,隔离墙可能会影响巴勒斯坦人的民族特性及其对其

领土的合法要求,他们的领土被分割成孤立的几片领土,而在不久前,仍然是连成一片的土地。隔离墙以不同的方式越来越多地侵犯巴勒斯坦人的行动自由。由于不断发生的武装入侵,住房和基础设施被拆毁,以及扩大犹太人定居点的活动,巴勒斯坦人正被迫居住在越来越多地遭受蹂躏的土地上,或被迫离开这些土地。巴勒斯坦人最近所做的研究表明,隔离墙、军事占领和关闭公路的综合影响在很大程度上已使得巴勒斯坦人逐步丧失对诸如水或能源等主要战略资源的控制。²

21. 许多证人向特别委员会表示,对于以色列 2005 年 8 月中旬宣布的从加沙地 带脱离接触计划感到恐惧和不安,他们指出,该进程具有模棱两可的性质,无法确定其结果,而且巴勒斯坦人和国际行为者无法衡量该计划潜在的范围,以及对加沙人民的影响。

22. 证人所报告的暴行在某种程度上比去年减轻,这可能是因为 2005 年 2 月举行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之后头六个月所犯下的暴行减少。然而,特别委员会注意到,对绝大多数人来说,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人权状况继续恶化。由于隔离墙使妇女和儿童无法前往保健设施,她们的状况进一步恶化。儿童、青年和学生继续因隔离墙限制他们到中小学和大学的路线越发产生的影响而遭受许多不便之苦。在经济没有迅速和持久复苏的情况下,如去年报告所述,巴勒斯坦将继续成为一个广大的露天监狱,并最终使人感到窒息。而世界媒体通常没有注意到所有这一切情况的发生。

23. 巴勒斯坦人现在更多地需要依靠特别委员会向大会报告他们的严峻状况。委员会也需要确定国际社会中的支持者和利益有关者,以便能够提高他们各自支持者、尤其是公众对巴勒斯坦人困境的了解。

四. 最新进展情况

24. 在前往中东实地考察之前,特别委员会在日内瓦进行了协商,进而对巴勒斯坦局势有了全面了解。2005年1月,亚西尔·阿拉法特总统的继任者马哈茂德·阿巴斯和平当选,为以色列政府与巴勒斯坦当局重新接触铺平了道路。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之后,以色列宣布从加沙地带撤出,令人对巴勒斯坦局势逐步改善产生了新的希望。希望可能会消失,人们注意到以色列继续在西岸实施建造定居点的政策,在东耶路撒冷周围和西岸南部地区继续建造隔离墙,而且还着手修建专为定居者使用的公路。

25. 以色列部队没有具体表示愿意在整个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减少残酷的军事占领,缓解长期以来对巴勒斯坦民众日常生活行动自由的限制。造成这种状况是因为隔离墙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过境点,而且公路封锁和检查站关闭带来各种不利影响。光是在加沙地带,至少就有130万巴勒斯坦人得不到食品,包括生产

- 食品,因此,他们主要依赖粮食援助。有工作的穷人人数明显增加,因为非正规 部门已经丧失了经济增长的机会。
- 26. 在第二次起义前,大约有 15 万巴勒斯坦人在以色列工作。但目前只向巴勒斯坦工人颁发了 2.2 万个工作许可证。由人道协调厅负责协调的 2005 年联合呼吁程序请求国际社会捐助 3 亿美元,到 2005 年 3 月时仍短缺 2.7 亿美元。在过去的十年中,由于会员国未提供足够的资金,近东救济工程处资金不断减少。根据最新估计,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全面重建工作需要 50 亿美元。³
- 27. 自从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以来,2005年6月初,共有500名巴勒斯坦人从以色列监狱释放,但以色列没有对另外7000名被拘押者作出任何承诺。被拘押在以色列监狱中的妇女儿童状况令人震惊,没有任何报道显示情况得到改善。
- 28. 以色列宣布从加沙地带单方面撤出,巴勒斯坦人认为这是一个积极步骤,普遍表示欢迎。但是,它也带来了很多令人不安的未知数:例如巴勒斯坦人在加沙地带内各地区的行动自由能有多大程度的改善?巴勒斯坦人对加沙边界是否有控制权,是否允许他们控制领空和出海?以色列部队在拆毁以色列定居点后什么时候能够真正离开这个地区?
- 29. 在国际方面,自从国际法院就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建造隔离墙非法性的问题作出咨询意见之后,大会随后于 2005 年 3 月 8 日至 9 日在日内瓦召开了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会上讨论了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在落实咨询意见中应起的作用,并通过了第 ES-10/15 号决议。在最后文件中,与会者呼吁国际社会采取措施,劝说以色列政府遵守国际法和国际法院的裁决,呼吁四方加倍努力,与有关各方、其他国际和区域行动者通力合作,实施《路线图》,力求公正程序持久地解决冲突。会议确认,在巴勒斯坦问题解决之前,联合国对巴勒斯坦问题的各个方面永远负有责任。
- 30. 人权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期间就这个问题进行了小组讨论。重点强调非政府组织在落实国际法院咨询意见和大会决议,提高公众认识,调动非政府组织相关网络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 31. 2005 年 8 月 4 日,人权委员会 ⁴ 8 个特别程序就法院咨询意见一周年发表一份联合新闻稿,表示对以色列违背国际人权法所应承担的义务建造隔离墙,侵犯行动自由以及享有适当住房、食品、家庭生活、教育和健康权利表示关切。这种做法还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其他规范,例如禁止分割被占领的领土,建造定居点,没收私有土地以及强迫民众迁徙。
- 32. 8 个特别程序要求以色列停止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建造隔离墙,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周围,拆毁建筑,废除或使所有相关立法和法规失效的做法,为因建造隔离墙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给予赔偿,提醒各国它们有义务不承认因建造隔离

墙而出现的非法局面。联合国作为四方会谈和参与《路线图》的一方,应竭尽全力确保遵守咨询意见,人权委员会应就此事采取行动。

33. 最后,应当指出,以色列是六大国际人权文书的缔约国。⁵ 但以色列未能及时履行某些报告义务。

五.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人权状况

34. 在特别委员会作证的大部分证人提请委员会注意军事占领、在巴勒斯坦大部分领土上建造隔离墙以及犹太定居点带来的各种影响,这些问题产生了严重后果,剥夺了整个社区的生计、就业机会和接受教育和上大学的机会,使人们无法进入保健和社会设施,妨碍了家庭生活。所有这些因素促使巴勒斯坦全面解体,难以维持可信的地域领土实体,而这些因素是构成一个国家的要素。此外,大多数巴勒斯坦人日益贫困痛苦不堪。

35. 证人在向特别委员会作证时指出,人们普遍认为,巴勒斯坦受到遏制,正在不知不觉中在世界上静静地消失。很多人认为,从加沙地带撤离计划是一个模棱两可的单方面姿态,并没有与巴勒斯坦人或四方谈判过这个问题,这可能会加强以色列在西岸其他地方的控制。一些证人认为,这是一个烟雾弹,用来掩盖残酷的现实和大多数巴勒斯坦人每天经历的种种苦难。

36. 本报告下一节将根据证人在特别委员会作证期间提供的资料,说明以色列当局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犯下的侵犯巴勒斯坦人和阿拉伯人人权的罪行。

A. 自决的权利

37. 根据劳工组织总干事的报告,6 2005 年 2 月 20 日,以色列内阁批准了对隔离墙路线的修改,隔离墙大约 670 公里长,从图巴斯东部约旦河北边一直延伸到希伯伦省西岸最南端。新路线中 20%的部分(134 公里)是沿着緑线修建的。但是,其中 108 平方公里将插入西岸 22 公里,把两个大的犹太定居点 Ariel/Emmanuel和 Ma'ale Adumin纳入其中。结果,17 万多以色列定居者以及在东耶路撒冷的18.5 万以色列定居者将位于隔离墙与緑线之间,这个地区被称为"衔接区"。这部分仍在以色列当局的安全控制之下。隔离墙是在东耶路撒冷附近与 Ma'ale Adumin之间修建的,严重妨碍了在东耶路撒冷拥有居住许可的23 万巴勒斯坦人行动和居住的权利,尽管其中1/4 的人早就生活在隔离墙西岸这一边。

38. 隔离墙给生活在 38 个村庄和"衔接区"的 49 500 名巴勒斯坦人带来严重影响,把居住在"衔接区"一公里内的 50 万巴勒斯坦人与他们的家人、农田、工作和其他基础设施分隔开来。巴勒斯坦居民、农民工人要经过 73 个过境点才能进入"衔接区",这些过境点每天开放的时间有效,持有一年以上许可证的人才能通过。在都市地区,包括东耶路撒冷有一小部分隔离墙,据以色列官员说,大

- 约有 30 公里。隔离墙高达 8.5 米高。其他部分包括 50 米宽的由深沟、海沟、电线和电子栅栏组成的缓冲区,包括监视和检查系统。 据证人说,单是加沙地带的隔离墙估计就有 102 公里长,其中一部分有可能一直延伸到大海里。
- 39. 一些证人还间接提到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饮用水和电力问题并解释说,自第二次起义以来,或者说是自隔离墙修建以来,巴勒斯坦人已失去了对这些基本重要战略资源的控制。
- 40. 根据这些证人,85%的水资源被以色列占用,只把15%的水留给巴勒斯坦人用,巴勒斯坦人完全依赖占领国管理水资源的供应和分配。以色列定居者每年消耗的水资源是巴勒斯坦人的6倍以上。⁷
- 41. 以色列人用水的 1/4 取自约旦河,约旦河只有 3%的部分是在 1967 年以前的 边界内。自 1967 年以来,完全禁止巴勒斯坦人取用西岸东部边界上约旦河流域 的水,尽管在战争期间,约旦河谷中有 140 座水井被毁。自那时以来,只批准了 23 个挖掘新井的许可证。
- 42. 自建造隔离墙以来,有50多口地下水井和200多个蓄水池被毁或被西岸的拥有者丧失管理权。这些水是用来满足12万人生活和农业需要。另外25口井和蓄水池以及35000米长的水管都因建造隔离墙而被毁。
- 43. 目前,水是分配给巴勒斯坦社区的,主要是要经过以色列自来水公司 Merokot 公司分配的。夏天水供应量低的时候,Merokot 公司优先把水分配给定居者而不是巴勒斯坦村庄。很多农村社区被迫寻找其他水资源,例如水井、泉水、蓄水池和水槽车,结果因水污染以及污水处理不当或环境系统不发达而患病。通常获得其他资源也会受到妨碍,例如以色列关闭道路和过境点,或者是定居者发动攻击,包括骚扰、殴打和开枪射击。
- 44. 隔离墙挡住了 Qalqiliya 区域水的流动,通常要靠它分流防治洪水。在 2005年 2 月暴雨期间,以色列士兵拒绝开通 Qlqiliya 的下水道,结果造成水灾,给附近村庄的住房、温室和农作物造成严重灾害。
- 45. 据另一位证人说,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电力供应也由于军事袭击、没收土地分配给定居者或供军事基地使用,特别是最近建造隔离墙而受到影响。这些因素加起来使巴勒斯坦电力公司无法在受到攻击后维护或修理现有设备,迫使他们在比较小的通常不会去的飞地安装设备。他们常常无法满足在隔离墙另一边顾客的需要,位于北方 4 个村庄完全断电。有一个村庄只有一个发电机,每天工作 2-3 个小时。另一方面,以色列定居者则享受更多的优惠和低价格。
- 46. 巴勒斯坦人的电费通常比以色列人高 20%。电力费用几乎完全受燃料、维修费用、占领国的政策以及对定居者温室补贴的影响。巴勒斯坦人为电费而缴纳的税大部分进入以色列国库,从未有用于投资巴勒斯坦人社区。在耶路撒冷,不给

巴勒斯坦人供电,因为据称他们的房子是非法建造的。数百个这类房屋中的居民依靠特别的电力供应,这样做很危险,因为电是从高压线上分流下来的。巴勒斯坦紧急小组在电力设备发生危险后予以干预,但他们有时也会受到以色列安全部队的骚扰。

47. 巴勒斯坦人对其领土和民族特征逐渐失去控制,犹太人定居点的最新发展进一步说明了这一点。一些证人认为,从加沙地带脱离的政策会进一步妨碍建立巴勒斯坦国,因为这个进程强化了在 Galile、Negev 和东耶路撒冷的现有的犹太人定居点。如果定居者前往西岸或留在加沙附近,他们的存在就可以改变巴勒斯坦土地的邻近状态。有人称,在不远的将来,东耶路撒冷和以色列其他部分的 1.2 万所阿拉伯人的住房将被拆毁。

48. 据一名证人说,从中长期来说,建造以色列定居点将会给西岸的人口构成带来影响,这里已经有230个定居点了。定居者来的时候带来几个大篷车,然后他们在巴勒斯坦人口稠密的山坡上设立前哨。然后在前哨和老旧的犹太定居点之间修建公路。在伯利恒附近就建造了两个这种定居点。定居点不断延伸扩展,伯利恒附近巴勒斯坦人的村庄逐步被包围,把为定居者建造的旁路分隔开来。在整个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共有158个这样的前哨。后来,这些地方被以色列军队占领,他们建设基础设施,让定居者可以永久地留在那里。据估计,西岸9%的地方被以色列定居点和前哨占领。这些安排把巴勒斯坦土地分割成一小块一小块(西岸64个,加沙地带3个)。大约44万名犹太人在西岸定居,包括东耶路撒冷。大约7800至9000名其他定居者居住在加沙地带。生活在自己的土地上的巴勒斯坦人生活日益艰难。他们的土地并没收,水资源枯竭,农作物被掠夺,树木被连根拔起,基础设施被毁,房子被拆除。一些证人用"种族清洗"和"肆意驱逐"巴勒斯坦人来形容那里的状况。

49. 在大多数情况下,巴勒斯坦人很难向以色列警察提出具体的投诉,控告定居者的骚扰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在过去的十年中,有700多个投诉被撤消,据称是由于缺乏证据,没有能够提供肇事者的身份。自第二次起义以来,有70名巴勒斯坦人被定居者打死,但以色列当局没有逮捕任何一名肇事者并绳之以法。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很难让以色列当局把这种行为记录在案,因为当局不承认定居者的这种行为具有敌意。

B. 自由移动和自由选择住所权

50. 以色列的各种限制措施,例如宵禁、关闭检查站、隔离墙的出入口极少和强制性通行时间业已制度化,使自由移动成为一项特权,而非权利。这些限制影响到所有巴勒斯坦人,被认为是一种集体惩罚形式。一名证人向特别委员会坚称,对自由移动权加诸的限制未尊重均衡原则,是歧视性的,违反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所载权利。

- 51. 数名证人着重指出,这些限制剥夺了诸如其自由选择住所权、获得适当的生活水平、食物和住房的权利、获得工作的权利、以及获得健康和受教育的权利等其他必要权利。
- 52. 据证人说,由于耶路撒冷的"犹太化"政策和没收土地,住在东耶路撒冷的 巴勒斯坦人中,86%的丧失了他们的土地,尤其是在耶路撒冷郊区。耶路撒冷的 阿拉伯人口从 1977 年的 75 000 人增至今日的约 36 万人,迫使其中许多人住在 城外或挤住在亲戚家或其他住处。他们丧失了其居住和其他权利、特别是获得健 康和受教育权利,据估计,多达 7 万名耶路撒冷身份证持有者不久可能会由于隔 离墙而丧失他们的居住权和其他权利。
- 53. 那些留在耶路撒冷的人必须向耶路撒冷市府至少缴付 35%的所得税。⁸ 东耶路撒冷的人口中,75%的人现在生活在贫穷线下,40%的失业。在 2005 年上半年期间,大约 680 人,包括 50 名儿童逃离了家园。各家庭的债务日增,无力缴付中小学或大学学费,导致许多儿童和学生辍学。
- 54. 据该证人说,在 2005 年,以色列报刊揭露,有一份打算在 2020 年前将耶路撒冷城恢复其在大卫王时代原貌的、据称秘密的详细计划存在,文长 600 页。这会毁坏沿耶路撒冷旧墙边界的耶路撒冷村庄。在耶路撒冷西南 Silwan 村目前局势极紧张,而在沿阿克萨清真寺边界,以色列当局在该处引述一条据称的旧殖民法,决定夷平 100 间房屋。逾 1 000 人,包括许多儿童已离开,耶路撒冷以南的Wallaja村,是一个有 2 500 名居民的社区,靠近一个有 5 000 名居民的以色列移徙点;预计在 2005 年下半年期间,600 名巴勒斯坦人将被移走,房屋则将被夷平。在圣迹一带,不再允许 45 岁以下的男子进入阿克萨清真寺,预计此一限制将延伸及于奥马尔广场。巴勒斯坦基督教徒捐给东正教的土地现已被没收。
- 55. 如去年的报告所述,对非耶路撒冷居民的配偶及其子女而言,家庭团聚问题变得日益复杂。
- 56. 新的 5763-2003《国籍和入境以色列(临时法令)法》每年更新,禁止凡已与或今后将与被占领土居民结婚的以色列人同其配偶在以色列居住。按照此法,凡父母之一是东耶路撒冷居民或被占领土居民在被占领土所生子女均不得同其家人在耶路撒冷居住。据一名证人说,自该法生效以来,以色列当局仅允许有限数目的来自西岸的巴勒斯坦人: 25岁以上的妇女、35岁以上的男子和12岁以下子女在东耶路撒冷家庭团聚。这些人只获得临时居留许可,不得享用社区服务,从而迫使上百个家庭在不保证延期或获得较永久性居留身份的不定情况下在东耶路撒冷生活。
- 57. 该名证人也强调了加沙地带内家庭"被拆散"问题,即是指丈夫在加沙定居, 其妻子在以色列定居的情况。新法并未自动授权他们在以色列定居;这样做的许可取决于工人获发的许可是否允许他们作为个人或作为夫妻前往以色列。在极严

格的基础上发放从加沙出国的许可,年龄介于 16 至 35 岁之间的男子不得旅行。 在与加沙之间移动根本就不可能,尤其是以色列即将从加沙地带撤离。这种旅行 情形意味着须经由埃及和约旦耗时极长的旅程。

- 58. 特别委员会获知,该新法的目的不在保护以色列的"安全",而在企图保护以色列国的犹太特质免受家庭团聚的人口后果影响,并先发制人地防止巴勒斯坦 受益人对这些程序作出如"延申返回权利"的任何可能解释。
- 59. 新法破坏了耶路撒冷与西岸其他地方居民之间的联系,如上所述,尤其破坏了家庭成员之间的联系。与以色列公民结婚的被占领土居民以前经过冗繁过程尚可获得永久居留身份;新法只允许由民政当局发放的临时许可。预计 2006 年 3 月时将草拟一项规定入境以色列的新法。⁹
- 60. 一个非政府组织、两个受影响的家庭、协助以色列阿拉伯公民高级后续委员会主席和以色列议会几名阿拉伯成员联合向以色最高法院提出了一份诉状,寻求废除《国籍和入境以色列法》,理由是该法具有歧视性,只适用于巴勒斯坦人。
- 61. 在以色列议会表决延长该法之后,该非政府组织于 2004 年 7 月提出一项暂停执行的动议。2004 年 12 月,最高法院一个小组决定推迟就该项关于反对该法的诉状作最后裁决。2005 年 1 月,以色列议会表决将该法再延长五个月,该非政府组织再次提出一项暂停动议,并要求对该诉状作出裁决。法院于 2005 年 3 月拒绝了该项动议。¹⁰

C. 获得适当的生活水平,包括足够的食物、衣着和住房的权利

- 62. 一名证人说,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加沙地带特别是在拉法地区,多达 55%的土地被损坏;许多房屋 ¹¹ 及 10%的温室和农业部门的其他基础设施被损坏。证人强调了为夷平这些房屋所采取的残酷手段。他报告了于 2004 年 1 月发生的一个事件,当时他看到一批推土机从街上驶过。人们从其房屋走出想看这些推土机驶向何方,另外数辆推土机在毫无任何预警的情形下摧毁了 40 幢房屋。人们绝望地逃走,甚至没有时间回到房屋收拾带走一些衣物。
- 63. 据同一证人说,确实有一种不仅针对房屋,也针对任何有助于巴勒斯坦人生 计的破坏形式,许多巴勒斯坦人在约1公顷大的土地上生活。橄榄树、水资源和 水井都被推土机破坏或摧毁。农场牲畜也被杀,一些还被砍头。农民经常无法得 到某些肥料,因为其中一些组成部分可以被用来制造炸弹。
- 64. 另一名证人提到在加沙建屋的困难,由于缺钱和建材,这一过程可能耗时数年。他本人拥有的一幢部分装修但尚未完工的三层楼房屋几个月前就被推土机破坏了。他只来得及带出几张照片和个人证件逃出家门,搬进邻近的亲戚家。

65. 另一名证人补充说,在西岸据报隔离墙一带有120万棵树被砍倒或连根拔起。 其中一些树龄高达数百年。

66. 根据收到的其他资料,失业率高涨和收入下降,加上对移动的限制及铲除作物和攫取农地,导致粮食越来越匮乏,食物消耗量和营养水平也下降。对西岸和加沙地带食物和营养情况作的评估总结说,40%的人口粮食匮乏,如果状况保持不变,另外30%的人口也濒临同样困境。对一些人而言,儿童营养不良令人极为关注。受粮食匮乏打击最大的是以下这些住户:由妇女担任户主、受抚养人和靠非技术熟练工人养家糊口者众的、以及有久病缠身或残疾成员的家庭。

67. 据一名证人说,东耶路撒冷境内希伯莱大学正在扩建。在 1970 年代,该大学没收了其西南方属于两个巴勒斯坦家庭的土地。此后,它还采取步骤,借口九个家庭的房屋建立在属于该大学的土地上,把它们驱离。2004 年 12 月,宣布了新计划,在这片土地上建筑 12 层高的住宅大楼,计 1 200 间学生住宿公寓、大学办公室、停车场和公园。挖掘工程将会离巴勒斯坦人所拥有房屋极近的有争议土地上的一座土丘移走。有几个家庭向以色列法庭提出申诉,以维护它们的 4 500 平方米土地及其自由出入的权利。据报,一名屋主在其子女的面前四度遭殴打和拘捕。据报,两名年龄分别为 80 岁和 85 岁的老人为保卫他们的财产,日夜与军队巡逻队、转来转去的推土机和各式各样的威胁抗争。

D. 获得合情合理工作条件的权利

68. 据劳工组织说,通过内外关闭限制移动方式,使以色列境内巴勒斯坦工人的数目剧减。2004年,有224 000 名巴勒斯坦工人失业,约占劳动力的26%。在符合工作年龄的人中,不到半数的男子和10%的妇女在就业。每个就业者平均要养六个人,其中多数人为生活而挣扎。40%的青年(15至24岁)失业。大约半数巴勒斯坦人口,即180万人,生活在贫穷线下。换言之,被占领土内所有工人中的57%,其所赚月薪无法使一个两名大人四名小孩的标准家庭维持在官方贫困线上。即使不久的将来经济大力发展和稳定创造就业机会,每年39 000 名进入劳工市场待聘者和大幅度降低失业率也将是一大挑战。12

69. 根据另一资料来源,2004年每日只有大约 1 946名工人从加沙入境以色列,1999年则为29 865名。

E. 获得健康的权利

70. 限制移动严重阻碍了巴勒斯坦人使用由人道主义组织向有需要的人口提供的保健设施。据一名证人说,在筑墙以前,据报耶路撒冷周围社区人口中87%的人可使用保健设施。预计待墙筑好后,只有39%的巴勒斯坦人能使用这类设施。此外,据称,多达12万名儿童将被剥夺接种疫苗的权利。在这些4岁以下的儿

童中,许多罹患贫血症。年纪大些的由于缺铁和其他重要物质,在校学习反应迟钝。

71. 于是,许多影响到心脏、眼耳的疾病纷纷出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偏远地区的无数健康推广方案遭削减。流动医疗队经常无法到达病人所在地,或在检查站等候数小时后才被放行,减少了用在病人身上的时间。

72. 该名证人还报告说,怀孕妇女的风险日增,因为她们在怀孕期间无法顺利抵达初级保健诊疗所。特别委员会参照了巴勒斯坦卫生部的统计指出,在2000年9月至2004年12月之间,61名妇女在检查站分娩,36名婴儿死亡。在2000至2001年,有31名怀孕妇女在检查站分娩,17名婴儿死亡。在2002年,在16名妇女在检查站分娩,11名婴儿死亡。在2003和2004年分别只有8名和6名妇女在检查站分娩,3名和5名婴儿死亡。在2005年,巴勒斯坦卫生部的记录显示西岸在家分娩的比率增加7.9%(在加沙地带则为0.5%),指出巴勒斯坦妇女宁愿在家分娩,以此避免在检查站被延误的风险。

73. 其他消息来源报道,在必须将病人从一方救护车转移至另一方救护车时,把怀孕妇女送至医院的救护车会耽误1至2个半小时,因为检查站不让救护车通过。尤其是对农区妇女而言,由于关闭和道路封锁,驶至医院可能需数小时。在夜晚、宵禁期间、或军事侵袭时根本无法运送病人或孕妇。

74. 在妇女的日常生活中,她们挣扎在贫穷、丈夫失业或死亡、子女健康堪忧、 只有很少甚或根本没有食物喂养其家人、房屋被铲平、保健和其他社会服务逐渐 减少、以及家庭暴力等困境中。所有这些对妇女及其子女的健康都产生巨大影响。

75. 另一名证人报告说,儿童遭到身心失调影响,他们无法忍受坦克、推土机和抵飞直升机的噪音。他们许多人出现精神失常、遗尿和恶梦等毛病。许多儿童必须大部分时间待在家里。仅在加沙一地,据称逾 50%的人口不到 16 岁。他还提及一个案例,即是一所为残疾人设置的机构。随着贾巴利亚的一个难民营被入侵之后,该地被夷为平地。迄今为止,据报有逾 300 次对医疗设施的攻击和 370 次对救护车的攻击,433 名医疗工作人员受伤。

76. 一名来自加沙地带的证人说,2%至2.7%的人口是残疾人;33%的残疾人耳聋眼盲,约30%的是智力阻碍。据报,半数残疾是由于以色列部队对巴勒斯坦平民犯下的侵略和暴力行为结果。在没有一个完善安排的巴勒斯坦社会事务部的情形下,只有极少的设备可协助那些人民的日常生活。自第二次起义以来,来自加沙地带的残疾人不再有机会使用西岸的医疗服务。

77. 另一名证人报告说,在拉法边境地区进行的一项最新研究揭露,在被调查的 妇女和儿童中,据称 95%的人经历过轰炸,出现创伤后失调,诸如幻觉、梦魇、 畏缩症状和神经痛症等;其中 97.5%的体验过催泪弹。特别是儿童受到睡眠失调、 过动、精神不集中或侵略行为等影响。他们是所有各类暴力的受害者,其范围从 杀戮、家庭成员被拘捕至日益贫困。他们除了知道在游戏、家庭和社区生活中的 暴力语言外,不知其他语言。妇女主要是受沮丧、焦虑、恐惧和其他疾病折磨。

F. 受教育权

78. 好几个证人强调,袭击上学途中的儿童,封路区、宵禁、没收土地,在检查站和隔离墙出入口长时间等候等无数障碍,似乎显示了占领军日益强化的蓄意行为格局,目的是阻挠儿童正常上学,接受高等教育和进入大学。那样巴勒斯坦青年就只限于从事低等就业。

79. 正如一位证人指出的,大多数学生不能够在他们所在地之外的大学登记入学和上课。有些地区的教师无法按时到达工作场所。师生都不得不冒着生命危险步行通过检查站。教育质量也受到影响,因为巴勒斯坦教育部被迫从邻里招聘教师,而不是征聘居住在其他地方的最合格教师。

80. 但是妇女教育作为工作场所和社会上两性平等是前进了一步。教育提高她们对健康和营养的认识,因而加强了自我照料和照料家庭的能力。

81. 在西岸,已不再允许被认定为"活跃分子"的年轻人外出继续学习。教育一向是巴勒斯坦人生存的支柱,已成为蓄意攻击的目标。人道协调厅在对被占领土人道主义状况的最新审查中,引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报告称,2000-2001 学年和2003-2004 学年的考试及格率大幅下降:加沙地带42%的学生学业成绩下降,估计三分之一巴勒斯坦儿童的教育被打断。¹³

G. 生命权

82. 根据巴勒斯坦红新月会登记的统计数和网站上可得的统计数字,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19 日,西岸和加沙地带据报有 146 名巴勒斯坦人被杀,另有 160 人因实弹受伤,174 人因橡胶子弹或塑料子弹受伤。巴勒斯坦红新月会记载,从第二次起义至今,共有 3 663 人死亡,另有 7 757 人和 6 483 人分别因实弹以及橡胶弹或塑料弹受伤。

83. 一位证人报告说,由于以色列国防军和定居者使用暴力无度,834 名巴勒斯坦人,包括 13 名妇女和 165 名儿童被杀害。据报道,其中 167 名是武装巴勒斯坦人,他们在以色列国防军入侵被占领土时同以色列军方对抗中丧生。本报告所述期间,据报有好几千巴勒斯坦人受伤,其中仅加沙地带就有 1 844 人。他们是因未经司法程序处决、示威、在军事检查站或比较平静时期丧生或受伤的。据证人的组织估计,第二次起义后,据报有 3 196 巴勒斯坦人,包括 618 儿童被杀害。

- 84. 在加沙地带,有 482 名巴勒斯坦平民,包括 130 名儿童被杀(占总伤亡人数的 72%),而在西岸有 185 名平民丧生(占伤亡人数的 28%)。加沙市、拉法和加沙北部的死亡数字较高,是由对这些地区的激烈军事行动造成的。
- 85. 据称 2004 年有 398 巴勒斯坦平民被以色列国防军发射的子弹击毙; 其中 138 个平民被射中头部或颈部, 185 名平民被击中胸部或腹部。另有 73 人身体其他部分受伤, 3 个平民被击中肢体。2004 年, 有 142 名其他平民在以色列国防军军用飞机于人口密集地区执行 58 次未经司法程序处决任务中丧生。
- 86. 22 份宣誓证言使特别委员会注意到,有报道说 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2 月期间,以色列国防军或以色列特别行刑队对巴勒斯坦平民实行不经司法程序处决或有目的暗杀,主要是在街道上,开车时,有时则是被拖出家门执行。
- 87. 另一个事例发生在 2004 年 10 月 12 日,报告说以国防军在汗尤尼斯以西的 "Neuve Dekalim"犹太定居区附近再三进入阵地,向汗尤尼斯难民营一所近东 救济工程处的小学开火。一名 11 岁的巴勒斯坦女童坐在课桌上被实弹击中胸部。 她第二天因伤死亡,尽管曾努力设法挽救其生命。
- 88. 另一证人报告了发生在拉法的悲惨事件,他来到特别委员会之前几个月,有一天大约晚上 10 时,他目睹了三个年轻人在回家途中被以国防军杀害。他报告说,第一人是被枪杀的。第二个人试图救他的朋友,被射中头部。第三个年轻人设法将两具尸体拖到街外边时也被击中。三个人在街上流血至死,因为没有人敢在士兵和坦克附近采取进动。这种行动一般都在晚上 10 时至 12 时进行,因为以国防军知道那时人们没有工具可以逃遁。
- 89. 另一位证人提到 2005 年 1 月 14 日加沙有三个儿童受伤的事件。由于被坦克炮弹击中,三个儿童失去了下肢。这三个儿童玩耍的场所以色列士兵是知道的,而且是从他们的岗位可以看到的。证人认为是蓄意攻击儿童。
- 90. 另一名证人说,2004年有多达2000名儿童因炸弹或火箭炮火受伤,其中5%的伤给他们造成终身残疾。

H. 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 91. 根据几个证人提供的数字,以色列监狱中拘禁了 8 500 名巴勒斯坦人,有男有女。其中有 110 至 170 个妇女,300 至 330 个 18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从去年报告以来,总共又增加了约 1 100 被拘留者。虽然提到的统计数不断变化,事实仍然是大量巴勒斯坦人被捕和被拘留。据报侮辱人格和残酷待遇如果不比去年更遭的话,也是同样严重。
- 92. 拘留条件仍然极差。据另一证人说,950 名需要大手术和治疗的犯人被禁止去医院,重病人不准使用救护车服务。在监禁巴勒斯坦人和阿拉伯人的监狱中仍

然完全没有医疗设备、适当的药物和医生。夜晚生急病、慢性病、中毒症和像麻 风病等的隔离安排等根本没有人管。好几个证人提供了长长的清单,所列都是残 酷待遇以及在拘留中染上疾病对被居留者的后果和影响的案件。

- 93. 几个证人强调了逮捕状况,大多在子夜2时至3时人们熟睡时进行。保安部队包围住房,据报迫使全家人集中到房子的一个房间内,士兵使劲殴打和侮辱被捕者,而后才带走。保安部队愈来愈多地使用经过训练的巨犬,它们的耳朵上按有先进的设备,使它们能接受驻守在被搜查屋子外的士兵的命令。它们受到训练去恐吓、威胁和攻击被捕者。有一次一个年轻人被这种狗从屋顶上拖到地下,他的一条腿严重损坏。
- 94. 好几个证人描述被拘留妇女的处境十分悲惨。她们遭受强奸的威胁,污辱性搜身,被迫退下衣裳,由女预备兵看守,同时男卫兵和士兵则对牢房进行搜查。本报告所述期间,有两名妇女在狱内生产,只允许家人进行少数几次探视。当一位妇女的丈夫来探望时,不允许他直接接触婴儿。一位母亲于 2005 年上半年被释放,另一人连同她两岁的女儿仍关在狱中。没有法律条款对狱中儿童作出规定,更没有设施照管他们的需要。
- 95. 另一位证人提到一位妇女的案子,她被单独监禁在一间黑屋子里,而后又被带到另一间屋内去观看墙上她的熟人被可怕杀戮的形象和照片。据报每隔半小时,一个士兵从旁经过并踢她。她必须戴着镣铐、蒙住双眼才准去厕所,并由女兵看守。被拘留的妇女总共约有 50 个儿童留在家里无人照料。一旦被释放,妇女最难再次适应巴勒斯坦传统生活方式,往往感到被自己的社区摒弃。
- 96. 有的证人还提请特别委员会注意非成年人的恶劣条件,他们同成年人混在一起,有时同成年妇女混在一起。据说他们是和成年人一样被捕的,在晚上被抓到军营殴打。他们在没有亲人在场的情况下受审讯,在 60 天之内不能会见他们的律师。他们受到种种威胁,例如摧毁他们的家,终身监禁,砍头和强奸。据报一个年轻人被单独监禁了 60 天。他们一般三人一间,睡在地上,处处都是蟑螂,由于缺水,卫生条件级差。在转移到法庭或另一监狱时,他们常常遭受恶劣的对待。他们没有恢复正常生活课程或文娱节目,同年轻的以色列被居留者形成对照。去年以来,家庭探访的条件没有改善。被居留者家属不断受到恐吓或侮辱。探访可以在极短的时间内被取消,或在最后一分钟因封路区和检查站的危险而受阻。
- 97. 一些证人又报告了酷刑办法和恶劣的拘留条件,大多同去年报告记载的一样。往往使用"Ashafir"审讯方法,据报是强迫被居留者签署他们不懂的希伯来文的声明,也不给律师时间插手。没有为法院提供关于这些声明的独立证据,因为没有书面记录酷刑的性质和使用了什么武器。在没有证人时就提交在警察局内作出的宣誓书。法官听讯可以一延再延。大多数是没有逮捕证,也没有指控就逮捕。现在还有数百名被居留者属于行政拘留,拘留期可以无限制延长。一个被

居留者据说已经这样被拘留了8年,不能接触律师。律师经常得不到关于听讯其 委托人或听讯延期的信息。对委托人的访问必须至少提前两个星期协调,还可以 因为封路区或检查站而受阻。据报不准在没有证人的情况下同被居留者谈话,并 且永远有一个卫兵在场。还有报告说,律师也受到恐吓和骚扰。

I. 言论自由和结社自由权

98. 据一位证人说,巴勒斯坦记者的工作条件仍然十分艰难。他们不享有执行任务所需的最起码的行动自由。2005年7月3日,希布伦举行了一次公众示威,据说记者遭到殴打,他们的照相机被没收。同一天,上午11时前没有具体理由就阻止记者进入Anihah市。一个小时后,道路又向公众开放,包括证人本人。巴勒斯坦记者不得进入耶路撒冷采访事件,而以色列的媒体专业人员则完全可以自由地这样做。同一证人说,今年又有逮捕和向记者射击的报道。对于30名被杀害记者的家庭没有任何补偿,其中有些记者是被狙击手射杀的。一些在希伯伦和杰宁被杀害的外国记者也没有得到补偿,并且以色列当局拒不承认他们死亡。

99. 向订户分送巴勒斯坦报纸极为困难,大多数时候是在下午。那时还有谁要看报?巴勒斯坦记者被阻止进入有事件要报道的地方,他们不得不主要依靠不愿意透露最新消息的外国记者。报社资金极其有限,不能提供有吸引力的工作条件和付给记者像样的工资。巴勒斯坦记者也很少能做任何事来减少以色列的压力,以色列的目的是改写巴勒斯坦历史,将学校课程犹太化,更广而言则是用以色列名字取代耶路撒冷和其他地理文化地点的阿拉伯名称。再过50年,年轻的一代就不会知道他们的文化权利了。

100. 证人强调世界媒体没有很好注意充分采访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J. 礼拜权

101. 一些证人提到侵犯巴勒斯坦人的礼拜权。特别委员会得悉 15 岁以下的年轻人据报不得进入耶路撒冷的圣城,而且只有 45 岁以上的男子能前往阿克萨清真寺。根据从其他证人处得到的信息,2004 年 11 月以穆斯林宗教领袖的名义向以色列最高法院提交诉状,要求通过下令宗教事务部长根据 1967 年《圣址保护法》发布条例,像保护以色列圣址一样保护在以色列境内的穆斯林圣址,从法律上承认穆斯林圣址。据报该诉状提到约有 120 个地点被宣布为以色列圣址,同时由于无视和亵渎神圣,许多穆斯林圣址和清真寺被改作酒吧、夜总会、商店和餐馆。不承认穆斯林圣址和祈祷场所,除其他外,还违反了上述法律,并破坏了平等原则。由于法院命司法部对诉状作出回应,该案件仍悬而未决。14

六.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状况

102. 与前几年一样,叙利亚当局向特别委员会提交了一份关于被占领的阿拉伯 叙利亚戈兰公民人权状况的年度报告 (第三十七份)。外交部国际组织司司长还 向委员会递交了库奈特拉省省长关于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所作所为的 声明和报告。

A. 历史遗产

103. 自联合国通过第一份关于中东局势的决议以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就宣布愿意遵守各相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第 338(1974)号和第 497(1981)号决议。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认定以色列 1981 年12 月 14 日吞并自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为无效。大会第 59/125号决议确定"占领国以色列已采取或将采取的意图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特征和法律地位的所有立法和行政措施和行动均属无效,构成公然违反国际法及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的行为,没有任何法律效力"。大会第 59/33 号决议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从所有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撤离"。

104. 人权委员会第 2005/8 号决议重申以色列将其法律和管辖权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是非法的,要求以色列遵守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不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对叙利亚公民强制推行以色列公民身份和以色列身份证。

105. 以色列吞并叙利亚戈兰从来没有得到戈兰的阿拉伯人或联合国的承认。以色列自 1967 年以来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竭尽所能,使那里的叙利亚村庄从 132 个减少为只有 38 000 名居民居住的 5 个村庄。

B. 人权状况恶化

106. 在特别委员会作证的政府官员,包括库奈特拉省的官员以及各位证人都证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状况日益恶化。外交部指出,在现有的 44 个以色列定居点中,有 21 个定居点将会扩大,另外还鼓励 300 个犹太家庭到被占领的戈兰定居。在过去的四年中,已经有 700 个家庭在那里定居。目前正计划在被占领军部队破坏的阿拉伯村庄废墟上建造新的定居点。

107. 以色列通过两家自来水公司 Hatal 和 Merokot 公司控制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水资源。这两家公司肆意掠夺当地河流和温泉水资源。去年曾报告说,占领当局把 4 到 5 亿立方米的水分流,只给叙利亚公民留下年供水量的 20%,根本不足以满足园林农业种植的需要。仍然不允许农民使用 Mas'adah 湖的湖水,挖井或者收集雨水或雪水。农民们对自己生产的农产品还要交纳很高的税,几乎达到产

品价值的一半,而且还遇到重重经济障碍,阻挠他们销售农产品。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联合国主持下,叙利亚政府于 2004 年核准从被占领的戈兰进口 7 000 吨苹果。

- 108. 有 11 名叙利亚被拘留者(而不是去年报告的 19 人)仍然被拘押在以色列监狱中,条件极其恶劣。其中 4 人被判处 27 年监禁并已服刑 20 年。有 1 名被拘留者被判处 5 年徒刑,后来增加 20 年,另 1 人被判处 13 年。他们两人已分别服刑 7 年和 2 年。另一个被拘留者在监狱服刑 19 年后被释放,因为他患有白血病和眼疾。有一位证人指出,在特别委员会视察库奈特拉前一天,此人被送往海法医院,但他基本上没有康复希望,因为他已陷入昏迷状态。被拘押的叙利亚人继续遭受各种身心折磨,而且不许家人探视。
- 109. 被占领戈兰领土上的叙利亚人时刻会受到地雷的威胁,这些地雷通常埋在村庄田地和军营附近。有一次,暴雨把地雷冲到村中心。军队拒绝把地雷搬走,结果造成多人死亡,很多人,特别是儿童成为残疾人。
- 110. 以色列当局继续把核废物掩埋在距叙利亚边界附近 Jabal al-Sheikh 山顶 100 米的地方。他们在那里挖掘了一条隧道或壕沟,把核废料倾卸在那里,造成具有灾难性的生态后果,特别委员会去年报告就谈到了这个问题。以色列报纸和一些国会议员对以色列核武器计划表示担忧,但是得不到重视。一名以色列核科学家最近被判处 18 年监禁,罪名是向 Sunday Times 报纸透露某些不为人知的情况。库奈特拉省省长还对在 Jabal al-Sheikh 山顶西边安装一个大风扇表示关切,因为如有泄露风扇就会把放射性核废物吹到叙利亚这边来。据称一名以色列国会议员曾经说,以色列把载有裂变材料的中子弹抛在位于以色列与叙利亚中间的戈兰沿线地区。
- 111. 特别委员会前几份报告强调指出,以色列企图毁灭被占领戈兰领土上的叙利亚公民的阿拉伯文化特征,歪曲历史和地理特征。这些做法破坏了在考古现场发现的历史遗迹和在戈兰找到的证明阿拉伯伊斯兰文化起源的证据。
- 112. 占领国根本不关心改善被占领戈兰地区尚存村庄中 12 个学校拥挤不堪的 状况。据称学习特殊专业,例如牙医或药剂学的学费高达 7 000 美元。这些学生 被迫违心地加入以色列国籍。据来自被占领的戈兰的证人说,选择在大马士革学 习的学生必须申请特别许可证,而许可证颁发的却是任意的。在学习结束后,学 生们只有在同意为以色列人工作时才可以返回叙利亚戈兰寻找合适的工作。
- 113. 证人报告说,被占领戈兰地区年轻人的状况令人忧虑重重,社会上非法毒品泛滥。据称贩毒者由以色列当局支付工资,让他们到被占领戈兰的酒吧和其他地方引诱阿拉伯年轻人,以此破坏家庭和社区稳定。另一个证人提到有一位女性亲友想去国外学习,但她的请求在最后一分钟被拒绝。据说他自己的儿子也因机动车辆被罚款未能及时返回大马士革而损失了一个学年。证人只能从红十字委员

会那里获悉居住在被占领戈兰的亲友们的消息。即使获得批准,探亲访友也不得超过 24 小时。另一名证人为了避免土地被没收,鼓励子女返回被占领的戈兰,在田里安营扎寨证明他们的存在。

114. 根据外交部提供的消息,在被占领戈兰的叙利亚工人不断遇到各种问题,例如骚扰、缺少就业机会、被开除、征聘期间受到歧视,工作低廉和高税率。大部分工人从事的是临时性的工作,难以进入为犹太定居者保留的公营机构工作。那里也没有能够代表和保护他们权利的工会。

115. 位于被占领戈兰地区的 5 个村庄长期以来缺少保健中心和卫生所,包括急救中心、医生、专科门诊服务,例如妇产科、X 光机和急诊室。这些村庄里根本没有医院。很多妇女儿童因而遭受痛苦,特别是那些因杀伤地雷而受伤的儿童。自去年以来,探视被关押在以色列监狱里亲属的情况没有任何改善,妇女也要受到侵犯性的人身搜查,长时间的等候,而且有时还不能与亲属直接谈话。

七. 结论和建议

A. 结论

116. 37 年来,以色列一直拒绝特别委员会进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特别委员会想知道以色列是否不打算重新审视拒绝的原因。自特别委员会开始工作以来,世界已经发生了变化,年轻的一代已经挑起大梁。达不成协议不应妨碍会晤和互动。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不会影响法律地位。

117. 在实地视察中东时,特别委员会在其职权范围对与巴勒斯坦证人会面持开放态度。特别委员会今年受到谈判人员的各种质疑,包括一些巴勒斯坦证人,他们想了解为执行任务计划采取那些行动。委员会表示其主要作用和责任是向大会报告。现在已经到了大会考虑采取新做法协助特别委员会履行职责的时候了。

118. 在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以及以色列宣布从加沙地带撤出后,巴勒斯坦人以及国际社会都对今年充满了希望。

119. 从加沙撤离很有效率。但是,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仍有可能消失,这是因为军事占领给西岸带来了长期负面影响,无休止地修建隔离墙严重妨碍巴勒斯坦人民的日常行动自由,隔离墙的入口处只有8个,道路关闭和检查站都带来了各种不利影响;在以色列撤离后,加沙地带的前途充满了未知数;被拘押在以色列监狱中的巴勒斯坦人多得惊人;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某些地区,犹太定居点逐渐增加,国际社会对落实国际法院咨询意见基本保持沉默而且无所作为。

120. 在视察期间,特别委员会了解到巴勒斯坦人对很多战略资源逐渐失去控制,这将带来不利影响,例如水和能源对于社区的生存至关重要。由于建造隔离墙、道路封锁和检查站以及定居点逐渐增加,他们的土地被分割成一块块,还有

专为定居点建造的公路网。据称以色列秘密计划大幅度改变耶路撒冷城的状况,有意存心阻挠巴勒斯坦成为名副其实的国家。

121. 委员会还注意到巴勒斯坦儿童和青年的状况严重恶化,他们甚至在上学的路上都会遇到危险,由于在隔离墙入口处或者检查站或其他地方必须等候很长的时间,因此他们的行动自由受到严重限制。他们受教育的程度和学习成绩也因占领国当局实施的重重障碍而受到不利影响。委员会认为,在今后几年中,年轻人缺少适当的技能和无人领导的问题令人担忧,这种状况可能会导致巴勒斯坦慢性死亡。

B. 建议

122. 特别委员会希望建议如下。

123. 大会应:

- (a) 找出履行对巴勒斯坦问题所应承担责任的新办法,直到这个问题根据联合国有关决议和国际法规范得到解决,直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全面实现;为此目的,根据目前的现实,同时考虑到生活在被占领领土上巴勒斯坦人的希望和愿望应为委员会制定新的任务;
- (b) 监督实施国际法院的确保咨询意见以及大会第 ES-10/15 号决议,要求以色列遵守停止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修建隔离墙的法律义务,包括在耶路撒冷及附近建造隔离墙;拆除已经建成部分;取消为建造隔离墙通过的一切法律和立法规定,对一切因非法行为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 (c) 确保其他国家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协助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建造隔离墙,以色列与其他国家之间的双边协议不得违背根据国际法应承担的相关义务:
- (d) 鼓励四方会谈成员进一步落实《路线图》,在联合国相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的基础上全面公正持久地解决冲突:
- (e) 请《日内瓦第四公约》缔约国为履行义务采取具体措施,确保以色列尊重《公约》。应为此召开缔约国会议。

124. 以色列政府应当:

- (a) 承认《日内瓦第四公约》从法律和事实上适用于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在任何情况下都应对军事目标与平民和目标加以区分;
- (b) 确保尊重国际法和在战争中适当使用各种手段和方法原则,停止法外杀戮巴勒斯坦人:

- (c) 取消在当地实施宵禁,道路封锁和关闭检查站,允许自由进入学校、医院和工作场所:
- (d) 全面遵守大会第 ES-10/15 号决议,不得在以色列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之间修建隔离墙,隔离墙带来的长期后果不利于以色列与即将建立的巴勒斯坦国实现公正持久的和平:
- (e)制止执行拆除房屋破坏财产、没收巴勒斯坦人土地的政策,这些政策影响到未来巴勒斯坦国的领土完整:
- (f) 考虑到以色列从加沙地带和平撤离,停止执行强化和在被占领巴勒斯坦 领土其他地方扩大犹太定居点的政策,这种政策威胁支解巴勒斯坦土地;
- (g)制止侮辱或虐待,停止大规模逮捕和任意拘留;释放所有行政拘留人员,保障被逮捕的人得到公平审判,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日内瓦第四公约》保证拘留条件;
- (h) 停止虐待前往学校或医院设施的儿童和妇女,尤其是在经过隔离墙入口或检查站时;
 - (i) 协助重新开放加沙机场和港口:
- (j) 继续努力实施《路线图》,特别是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撤出军队。
- 125.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应当:
 - (a) 对巴勒斯坦武装分子实行控制,禁止它们对平民实施暴力:
- (b) 根据国际标准,逮捕那些计划或参与攻击以色列或巴勒斯坦平民者并绳之以法:
 - (c) 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全面实施《日内瓦第四项公约》各项条款;
- (d) 努力与四方会谈成员共同落实《路线图》以及已经宣布的立法和其他改革,使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在司法、教育、卫生、就业方面实现更大程度的民主化,使妇女更多地参与社区生活,使巴勒斯坦人得到更好的社会服务。
- 126. 特别委员会还敦促相关民间社会团体以及外交、学术和研究机构进行斡旋,施加影响,让公众了解巴勒斯坦人的境况,以及以色列非政府组织所作的努力,推动各相关政府全面履行国际法院咨询意见以及大会相关决议陈述的国际义务。
- 127. 特别委员会敦促国家和国际传媒机构广泛大量报道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境况,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领土上的阿拉伯人的处境,以及生活在邻国的巴勒斯坦难民的境遇,让以色列民间社会了解这些问题,鼓励以色列

非政府组织协助巴勒斯坦人出庭,在拘留期间给于协助,或在他们得不到法律、 医疗和社会服务时对他们给予支助。

注

- 1 本年度供特别委员会查阅的文件和其他资料有:
 - (a) 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声明、出版物、年度报告和其他资料;
 - (b) 经宣誓或有记录的证词;
 - (c)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和库奈特拉省省长提供的声明;
 - (d) 大会第 59/121 至第 59/125 号决议,以及大会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和特别委员会调查以色列行径的相关报告;
 - (e) 人权委员会 1967 年以来以色列占领下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E/CN, 4/2005/29 和 Add, 1):
 - (f)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E/CN. 4/2004/72/Add. 4);
 - (g) 联合国关于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及其周边地区修建隔离墙的影响问题国际会议——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团体的作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2005年3月8日和9日,提交的文件和声明,以及最后文件;
 - (h) 联合国各机构的报告,如劳工组织、人道协调厅、近东救济工程处以及诸如世界银行等政府间组织;
 - (i) 大赦国际、人权观察、国际人权协会等国际非政府组织提交的各类出版物或年度报告。
- ² 见《生命之水:在起义期间以色列对巴勒斯坦水资源、公共卫生和个人卫生进行的破坏情况》, 巴勒斯坦水文组有关水、公共卫生和个人卫生监测项目,2004年5月。
- 3 见 2005 年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项目,人道协调厅联合呼吁进程。
- 1967年以来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问题特别报告员;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教育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人人有权享有最佳身心健康问题特别报告员;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主席——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报告员;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
- ⁵ 以色列于 1979 年加入《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此外,以色列还于 1991 年加入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于 1992 年加入《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盟约》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
- ⁶ 见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工人状况,总干事向国际劳工大会第九十三届会议提交报告附录,第 11 页至 12 页, 2005 年。
-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巴勒斯坦人平均每人每天消耗水85升,用于家用、农业和喂养牲畜。
- ⁸ 这包括在耶路撒冷的居住、所得税、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污水处理和水税、以及电视及无线电税。居住在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人缴付与西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类似的税,却未从同等基础设施:学校、诊疗所、医院和其他社会服务受益。

- ⁹ 另参看 Forbidden Families:Family Reunification and Child Registration in East Jerusalem, Harnoked 和 B'Tselem, 2004年1月,第20至21页。
- 10 参看 Adalah 的 2004 年活动年度报告,Adalah-以色列境内阿拉伯少数群体权利法律中心, 2005 年 4 月,第 15 至 16 页。
- 11 根据最近收到资料,自 2000 年 9 月以来,2 389 幢房屋被毁,其中 1 304 幢是在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1 日期间被毁。
- 12 参看《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工人情况》,同上,第21、23 和24页。
- 13 见人道协调厅 2005 年 2 月的《2004 年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审查》,第 7、第 8 和第 10 页。
- 14 见《被占阿拉伯领土的工人状况》,同上第 v 和第 vi 页。

附件

在特别委员会 2005 年实地视察时作证的非政府组织名单

ADALAH: 以色列阿拉伯少数族裔权利法律中心, Shafa' amr

Addameer 囚犯支助和人权协会, 拉马拉

农业发展协会,加沙

Al-Dameer 人权协会,加沙

Al-Haq, 拉马拉

Almarsad——戈兰高地阿拉伯人权中心,Majdal Shams

Al-Mezan 人权中心、加沙

反对种族隔离墙运动, 拉马拉

应用研究所——耶路撒冷 (ARIJ), 伯利恒

社区行动中心, 耶路撒冷

保卫儿童权利国际组织巴勒斯坦分部,拉马拉

被拘押者和囚犯协会之友,Nazareth

加沙社区心理健康方案, 加沙

Hamoked 捍卫个人权力, 耶路撒冷

保健工作委员会, 拉马拉

保健、发展、信息和政策研究所, 拉马拉

Ittijah——阿拉伯社区协会工会,海法

耶路撒冷法律援助中心, 耶路撒冷

法学家人权协会, 耶路撒冷

土地研究中心, 耶路撒冷

曼德拉研究所, 拉马拉

国家复兴协会,加沙加沙地带

巴勒斯坦人权中心,加沙

巴勒斯坦流亡人士和难民中心——拉马拉 Shaml

- 巴勒斯坦人权监测小组, 耶路撒冷
- 巴勒斯坦水文学小组, 拉马拉
- 巴勒斯坦公民权利独立委员会, 拉马拉
- 巴勒斯坦记者工会, 拉马拉
- 巴勒斯坦医疗救济协会, 加沙
- 巴勒斯坦医疗救济协会, 拉马拉
- 巴勒斯坦政治犯和前囚犯协会,加沙
- 巴勒斯坦囚犯协会, 伯利恒
- 医生促进人权协会,特拉维夫
- 国际声援人权组织, 纳布卢斯
- 酷刑受害者治疗康复中心, 拉马拉

妇女事务中心, 加沙

还与8位证人在大马士革会面。